

证券代码：000908 证券简称：ST景峰 公告编号：2025-061

湖南景峰医药股份有限公司 第八届董事会第四十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1、湖南景峰医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5年7月15日以电子邮件、电话、即时通讯等方式发出了关于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四十次会议的通知。

2、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四十次会议于2025年7月21日上午9:30-11:30以通讯方式召开。

3、会议应参加表决董事9人，实际参与表决董事9人。

4、会议由代行董事长张莉女士主持，公司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

5、本次会议的通知、召集、召开、审议、表决程序均符合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形成的决议合法、有效。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审议，参会董事通过了以下议案：

1、《关于出售子公司股权的议案》。

为优化资产结构，公司拟将子公司上海景峰制药有限公司持有的江西延华医药有限公司51%股权以人民币14.25万元的价格转让给江西少阳医药有限公司。本次交易完成后，江西延华医药有限公司将不再纳入公司合并报表范围。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站披露的《关于出售子公司股权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62）。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三、备查文件

第八届董事会第四十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湖南景峰医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7月22日